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青稞酒 公告编号:2021-072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提前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定期)、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63)。

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提前赎回的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签订了单位定期存款“企金宝”协议,将公司活期存款账户内资金1亿元存为单位定期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公告》(2021-070)。

2021年10月9日,公司提前赎回了单位定期存款“企金宝”,收回本金1亿元,获得利息9,722.22元,收回本金和利息共计100,009,722.22元。上述款项已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备查文件

1、青海银行进账单。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青稞酒 公告编号:2021-071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工商变更基本情况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2,562,974股,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8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450,000,000股增加至472,562,974股,注册资本由450,000,000元增加至472,562,97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450,000,000元增加至472,562,974元。

公司营业执照除以上变更外,其他内容不变。

二、备查文件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1-046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回购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拟回购金额为人民币7,500万元至1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1.36元/股(含)。按照回购金额下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511,23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5%;按回购金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7,022,4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9%。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2021年7月3日、2021年8月3日、2021年9月2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和《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截至2021年9月末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039,9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5956%,最高成交价为13.4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0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75,080,508.81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21年6月18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6月17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6,570,538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6,642,634股。

(三)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10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1-051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债券代码:128131 债券简称:崇达转2

转股价格:19.38元/股

转股起止日期:2021年3月11日至2026年9月6日(由于2026年9月6日为非交易日,实际转股截止日期为2026年9月4日)

转股股份来源:仅使用新增股份转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崇达技术”)现将2021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公开发行了1,40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4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886号”文同意,公司140,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9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崇达转2”,债券代码“128131”。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2021年3月11日至2026年9月6日(由于2026年9月6日为非交易日,实际转股截止日期为2026年9月4日)。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1年5月20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人民币(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0日起由19.54元/股调整为19.29元/股。

2、2021年6月1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6,911,100股的回购注销工作,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日起由19.29元/股调整为19.38元/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2021-033)。

二、“崇达转2”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三季度,“崇达转2”因转股导致金额减少5,600元(56张),转股数量为285股。截至2021年9月30日,“崇达转2”剩余金额为1,399,942,700元(13,999,427张)。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2021年6月30日)		本期转股增加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2021年9月30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5,942,551	50.93%	-	445,942,551	50.93%
高管锁定股	445,942,551	50.93%	-	445,942,551	50.9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696,765	49.07%	285	429,696,050	49.07%
三、股份总数	875,638,316	100.00%	285	875,638,601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电话0755-2605520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9月30日“崇达技术”股本结构表;

2、2021年9月30日“崇达转2”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734 股票简称:利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1
债券代码:128144 债券简称:利民转债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734 证券简称:利民股份

债券代码:128144债券简称:利民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1.50 元/股

转股期限:2021 年9月6日至2027 年2 月28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90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98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9,8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债券期限为6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278号文同意,公司98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2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利民转债”,债券代码“128144”。

根据《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3月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9月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2月28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公司总股本372,514,441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93,128,610.25元。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做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4.2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2021年9月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将“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98元/股向下修正为11.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9月7日生效。

二、利民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三季度,“利民转债”因转股减少金额为63,200元,减少数量为632张,转股数量为5,109股。截至2021年第三季度末,剩余可转债金额为979,936,800元,剩余可转债数量为9,799,368张。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48,630,862	13.05			48,630,862	13.05
高管锁定股	43,626,252	11.71			43,626,252	11.71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04,610	1.34			5,004,610	1.3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3,883,579	86.95	5,109	5,109	323,888,688	86.95
三、股份总数	372,514,441	100	5,109	5,109	372,519,550	1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咨询电话0516-88984525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利民股份)、《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利民转债)。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1-073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226.75万元至41,145.36万元,同比增长184.48至214.42%。

●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417.36万元至38,040.24万元,同比增长278.99%至318.8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同比上升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226.75万元至41,145.36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 将增加24,140.82万元至28,059.43万元, 同比增长184.48至214.42%。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417.36万元至38,040.2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5,336.04万元至28,958.92万元,同比增长278.99%至318.88%。

(三)本次预计的公司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85.9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81.32万元。

(二)每股收益:0.36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受到国家政策驱动、“疫情经济”、半导体国产替代加快以及智能经济快速发展带动的下游需求持续增加,公司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市场景气度不断提升,市场需求旺盛,公司销售订单饱满,主要产品产销量大幅提升,产品结构得到优化,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力度,产品涨价等因素影响,公司营收同比大幅增长,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1、公司之前较早布局且完成了6英寸、8英寸硅片新产线建设,实施了功率器件芯片制造产线的产能技改提升,较为充分地满足了目前不断趋热的市场需求,公司各生产线满负荷运转,销售订单饱满,主要产品产销量大幅提升。

2、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力度,持续推进优质客户开拓,并加大与战略级客户的合作力度,进一步优化了产品结构。12英寸硅片方面,经过前期的客户拓展和产品验证,技术能力已覆盖14nm以上技术节点逻辑电路, 功率器件及图像传感器件覆盖客户所需技术节点且已大规模出货;8英寸硅片产销量进一步放大,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半导体功率器件芯片方面,车规级功率器件芯片、光伏用旁路二极管控制芯片产销量大幅提升;化合物半导体射频芯片产销量也稳步提升。

3、公司通过管理提升和精益化生产,在技术改进、良率提升和成本费用控制节约等方面成果显著,有效的提升了产能与品质,降低了成本费用,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4、公司依据市场供需状况,适时进行了产品价格调整。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有所减少,主要是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1-09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2,934,9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187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邓文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其中部分董事和监事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出席2人,其中,董事邓文先生、吴学军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唐璐女士、于志勇先生、沈松林先生、王红强先生、独立董事黄兴旺先生、冯渊女士及车振明先生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出席1人,其中监事会主席唐金梅女士出席了现场会议,监事肖大刚先生和代莉女士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

3、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何昌军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8,904,983	99.5706	2,108,262	0.429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826,683	99.5723	2,108,262	0.427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实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1,182,983	35.9433	2,108,262	64.0567	0	0.0000
2	《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1,182,983	35.9433	2,108,262	64.056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和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律师:李伟、陈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1-077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5日,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已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近日,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6期(8月特供)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0月8日	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0%或1.85%或2.05%	133,611.11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2020年第585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10月23日	3.00%	139,726.03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6期(8月特供)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0月8日	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0%或1.85%或2.05%	133,611.11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69期M款	10,000	2021年9月14日	2022年3月1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2021年第581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2021年9月17日	2021年12月1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82期D款	10,000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3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三、备查文件

1、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2021-087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17楼会议室(昆明市西山区西园南路36号融城优郡A4栋写字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042,2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1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李家龙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孔薇然女士主持会议。本次大会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2人,董事长李家龙先生、独立董事张建新先生、独立董事娄爱东女士、董事陈勇航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杨莉女士、监事刘兴灿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挂牌转让西双版纳云宇置业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889,428	99.7367	152,800	0.2633	0	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889,428	99.7367	152,800	0.2633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对外出售冕宁康元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889,428	99.7367	152,800	0.2633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公开挂牌转让西双版纳云宇置业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57,889,428	99.7367	152,800	0.2633	0	0
2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57,889,428	99.7367	152,800	0.2633	0	0
3	《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对外出售冕宁康元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57,889,428	99.7367	152,800	0.2633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路军、崔光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保利联合 公告编号:2021-44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宝山北路213号久联华厦2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鉴于公司董事长安胜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李立先生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74,182,6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87,625,309股的56.228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38,426,6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756,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2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6,226,1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30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0,470,0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7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5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756,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27%。

公司部分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及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进行了逐项审议,各项表决结果如下:

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49,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042%;弃权5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9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49,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042%;弃权5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996%。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2.03 认购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2.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